

证券代码：836147

证券简称：智慧眼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收购方：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邱建华、徐伟、王皓

交易标的：湖南老来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交易事项：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购邱建华、徐伟、王皓持有的湖南老来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老来网”）51%的股权

交易价格：本次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510 万元整，对应交易标的的收购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此次收购的交易对方为邱建华、徐伟、王皓。其中邱建华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徐伟为公司的副总经理，王皓为公司的副总经理，本次交易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收购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收购邱建华、徐伟、王皓三人分别持有的湖南老来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2%、1%的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邱建华、曾永玉、肖要林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回避表决后参与表决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需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收购不需要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但收购完成后需到工商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变更手续。

（四）其他说明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

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天职业字[2016]9058号”《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年末的资产总额为12,010.77万元，净资产总额为6,377.90万元。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天职业字[2016]15183号”《审计报告》，湖南老来网截止2016年9月30日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917.26万元，资产净额为750.39万元。

因此，公司收购湖南老来网事项的相关财务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所示：

指标	交易标的	挂牌公司	交易标的占挂牌公司的比例
资产总额（万元）	917.26	12,010.77	7.64%
资产净额（万元）	750.39	6,377.90	11.77%

因此，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收购湖南老来网的51%的股份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一

交易对手方姓名：邱建华，性别男，国籍中国，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235号，最近三年任职于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6月起任湖南老来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5年8月起任北京老来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二

交易对手方姓名：徐伟，性别男，国籍中国，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古楼公路348弄2号，2009年10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奥大科斯(上海)商贸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14年1月至今，就职于北京智慧眼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3.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三

交易对手方姓名：王皓，性别男，国籍中国，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白沙路206号，2008年9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湖南创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14年1月至今，就职于北京智慧眼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二)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湖南老来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1%的股权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交易标的所在地：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

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

湖南老来网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湖南老来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6月9日
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39号中电软件园一期14栋401房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电子交易平台的服务与管理；智能化技术服务；智能化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保健咨询（不含医疗诊断）；经营保险代理业务；家政服务；养老产业策划、咨询；通讯设备修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票务服务；广告设计；智能化技术、通讯产品、通讯技术、网络技术的研发；广告制作服务、发布服务、国内外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交易前，湖南老来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比例（%）
邱建华	8,780,000.00	87.80
肖要林	500,000.00	5.00
徐伟	200,000.00	2.00
贺凯	100,000.00	1.00
刘颀	100,000.00	1.00
王栋	100,000.00	1.00
王皓	100,000.00	1.00
邹智	100,000.00	1.00
彭亚玲	20,000.00	0.20
合计	10,000,000	100.00

本次交易后，湖南老来网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比例（%）
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
邱建华	3,980,000.00	39.80
肖要林	500,000.00	5.00

贺 凯	100,000.00	1.00
刘 颀	100,000.00	1.00
王 栋	100,000.00	1.00
邹 智	100,000.00	1.00
彭亚玲	20,000.00	0.20
合 计	10,000,000	100.00

最近一期（2016年9月30日或2016年1-9月），湖南老来网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9月30日/2016年1-9月
资产总额（万元）	917.26
负债总额（万元）	166.88
净资产（万元）	750.39
营业收入（万元）	0.00
净利润（万元）	-215.44

交易标的成交价格以审计价值为参考依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湖南老来网截止201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16]15183号”的《审计报告》，交易标的的成交价格以截止2016年9月30日的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参考依据，综合考虑湖南老来网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及其主营业务，并考虑到公司为改善产业结构，探寻新的利润增长点，并拓展在大数据应用领域的业务的意愿，在收购湖南老来网51%股权的比例基础上，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本次交易标的的转让对价最终为人民币510万元，对应于湖南老来网1元/注册资本。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的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510 万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自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预付转让价款的 60%，剩余款项自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支付完成。

协议生效的条件为：（1）标的公司内部决议通过；（2）交易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3）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虽为关联交易，但以无关联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定价参考依据，综合考虑湖南老来网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及其主营业务，并考虑到公司为改善产业结构，探寻新的利润增长点，并拓展在大数据应用领域的业务的意愿，经公司与转让方协商确定。

(三)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本次交易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时间，过户时间为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日，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换发的新营业执照登记日期为准。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收购可以改善公司产业结构，探寻新的利润增长点，并以此拓展在大数据应用领域的业务。本次收购预计会对公司未来年度的持续经

营能力及盈利能力情况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一）《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老来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6]15183号）；

（三）《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邱建华之股权转让协议》；

（四）《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徐伟之股权转让协议》；

（五）《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皓之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智慧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日